

网购水果损坏，要求卖家

律师：可当场拍照、录像留存证据，



YMG全媒体记者 徐鲲 吕金淮
通讯员 姜琰 摄影报道

11月15日上午，由烟台晚报携手芝罘区东山街道民生社区举办的“老于帮办”进社区活动第400站在东兴街社区小广场如期举行。

“老于帮办”栏目记者、参与各单位的工作人员和热心志愿者们帮助市民解决了一系列难题，免费理发、“老物件”维修、法律咨询、健康义诊、家政服务、家电清洗等惠民服务受到市民好评。



网购水果破损遭拒赔 律师：卖家拒付货款不合法

在每一期的“老于帮办”进社区活动中，都有不少市民咨询法律方面的问题。当天上午，山东同济律师事务所王智光律师、山东龙湃律师事务所高旭东律师、北京德恒（烟台）律师事务所王乙钧律师先后接待了15位市民。市民提出的问题以劳动争议、财产继承、房屋租赁和婚姻家庭等方面为主，还有2位市民咨询刑事方面的问题。

当天，市民李女士找到王乙钧律师，诉说她最近遇到的一个网购维权难题：李女士通过网络平台购买了一箱水果，快递送达时外包装已破裂，部分水果因挤压、受潮出现损坏。李女士随即联系卖家，要求返还损坏水果对应的货款，却遭到卖家拒绝。卖家声称，生鲜果品的运输风险应

由快递公司承担，自身无需负责，这让李女士陷入困惑。

卖家的这一答复是否合法？对此，王乙钧律师明确表示，卖家以商品系生鲜果品为由拒绝返还损坏部分货款的行为不合法，李女士的索赔诉求具有充分的法律依据。

王律师进一步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一十二条明确规定，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订立的电子合同的标的为交付商品并采用快递物流方式交付的，收货人的签收时间为交付时间。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六百零四条规定，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但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

另有约定的除外。

具体到李女士的情况，判断责任归属的关键在于水果损坏发生的时间节点。由于水果损坏是在李女士签收快递前，即商品交付完成前出现的，按照上述法律规定，该毁损风险应由卖家（出卖人）承担。律师强调，这一责任划分与商品是否为生鲜品类无关，卖家作为商品的提供方，有义务确保商品在交付给买家时保持完好合格的状态。

针对此类情况，王律师建议，消费者在网购商品尤其是生鲜、易碎品类时，签收前应仔细检查外包装是否完好，若发现商品破损，可当场拍照、录像留存证据，并第一时间与卖家沟通协商索赔。若卖家拒绝承担责任，消费者可凭借相关订单信



息、证据材料向购物平台投诉，或向市场监管部门举报，提起民事诉讼，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交通肇事后，一句没钱就想了事？不可能！

市民李先生咨询律师：“今年7月，我在卖菜途中不慎撞伤一位行人。我负全责，伤者伤势很重，花了不少钱，现在仍住院治疗。我是无牌无证驾驶，家里也没钱。为了赔偿伤者，我将家中仅有的1万元取了出来，现在真是无力赔偿了。我现在很担心，也很焦虑，不知该如何是好。请律师告诉我，现在该怎么办？”

高旭东律师答复，《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规定，交通肇事致一人以上重伤，负事故全部或者主要责任，无驾驶资格驾驶机动车辆的，以交通肇事罪定罪处罚。根据李先生的陈述，伤者伤情极有可能构成重伤。如果重伤条件成立，公安机关就会立案追究李先生交

通肇事的刑事责任。此种情况下，案件性质发生变化，李先生不仅要考虑民事赔偿问题，还要考虑自己被追究刑事责任。

如果李先生能够与伤者达成民事赔偿协议，取得伤者谅解，才可能获得缓刑的刑事处罚。发生交通事故后，一句我没有钱，并且没有任何赔偿的诚意，是一定会受到法律严惩的。



热门栏目吸引老读者，小报童发行公司现场订出27份《烟台晚报》

《烟台晚报》自创刊以来，一直以“民生无小事”作为办报理念，聆听百姓声音、讲好烟台故事，已经陪伴读者走过了33年。本场活动，烟台市融媒体中心小报童发行有限公司环山路发行站的工作人员于涛和李海平来到现场，为社区居民提供送到家门口的订报服务。当天，他们为27名市民办理了订报手续，并送上了精美的小礼品。

家住民生社区的赵先生今年76岁，自创刊以来，他就一直订阅《烟台晚报》。

对于赵先生而言，读报不仅是日常的生活习惯，更是一份温暖的陪伴。从广受关注的“老于帮办”到为市民发声的“烟台民意通”等栏目，赵先生每天都会仔细阅读。这些经典栏目之所以能够吸引赵先生，是因为他曾经切身感受到栏目记者真诚和热心的帮助。早在2013年，赵先生的儿子在开发区某公司打工，公司老板长期拖欠其工资，累计达2万余元。当时，赵先生的儿子经济压力颇大，无奈之下，父子俩只得拨打“老于帮办”栏目热线求助。栏目记者了解情况后，立刻联系高旭东律

师一起赶赴该公司。经过长达一个星期的反复协调，最终公司老板支付了拖欠的工资。时隔十多年，赵先生在活动现场再次认出了曾经帮助过他们的记者和律师，连声向二人表示感谢。“多亏你们当年的帮助，我会一直支持咱们的栏目和报纸！”

随后，赵先生续订了2026年的《烟台晚报》。发行站的工作人员在听完赵先生的经历后，深受感动地说：“只要读者还需要我们，每天一定风雨无阻、按时送达。”随后还为赵先生送上一份礼物以感谢他多年来的支持和陪伴。

